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 司 地 址：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1-2號1樓
電 話：(02)2959-961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損益表	5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4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26
(五)關係人交易	26~27
(六)抵質押之資產	28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8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8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8
(十)其 他	29~30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0~3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2~33
3.大陸投資資訊	34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34~35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35
(十三)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說明	35~3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385,587千元及242,573千元，占合併資產總額分別為9%及6%，負債總額分別為79,979千元及59,002千元，占合併負債總額分別為4%及3%；暨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合計分別為237,724千元及172,445千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3%及2%，稅後純益淨額分別為11,780千元及1,524千元，占合併稅後純益分別為8%及2%，係依該等子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由子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予以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及其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四)所述，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因南區營運處出納人員涉嫌利用職務之便挪用公司資金造成該公司損失計44,236千元，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依據損失發生的年度分別調整前期損益及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當期合併損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羅 端 剛
區 耀 軍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民 國 一〇一 年 八 月 二十九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6.30		100.6.30				101.6.30		100.6.30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四(一))	\$ 420,783	9.4	406,740	9.6	2100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六))	\$ 111,996	2.5	-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附註四(二)及四(八))	279,177	6.2	268,331	6.3	212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五)	1,386,380	31.1	1,336,166	31.4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	147,968	3.3	11,111	0.3	2216	應付股利(附註四(十))	113,009	2.5	169,400	4.0
13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二))	47,010	1.1	-	-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四(七) 及四(八))	36,978	0.8	36,425	0.9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555,088	12.5	610,872	14.4	228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26,508	5.1	236,521	5.5
1150	應收關係人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五)	357,698	8.0	291,114	6.8			1,874,871	42.0	1,778,512	41.8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7,796	0.9	25,390	0.6	2420	長期及其他負債：	12,990	0.3	49,964	1.2
1200	存 貨(附註四(四))	94,328	2.1	118,855	2.8	2810	長期借款(附註四(七))	187,892	4.2	196,631	4.6
128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四(十一))	61,924	1.4	59,888	1.4		應計退休金負債及其他(附註四(九))	200,882	4.5	246,595	5.8
		2,001,772	44.9	1,792,301	42.2			2,075,753	46.5	2,025,107	47.6
投 資：(附註四(二))						負債合計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17,983	4.9	249,457	5.9	3110	股本：(附註四(十))	1,130,088	25.3	1,147,123	27.0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87,706	10.9	468,754	11.0	3210	資本公積：(附註四(八)及四(十))	247,242	5.5	243,931	5.7
		705,689	15.8	718,211	16.9	3220	股票溢價	38,676	0.9	36,634	0.9
固定資產：(附註四(五)及六)						3272	庫藏股票交易	509	-	8,480	0.2
1501	土 地	827,429	18.5	811,429	19.1		認股權及其他	286,427	6.4	289,045	6.8
1521	房屋及建築	475,352	10.7	517,975	12.2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十(一)及 十(四))					
1531	加油設備	41,311	0.9	63,379	1.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6,463	4.6	188,531	4.4
1551	運輸設備	1,223,663	27.4	1,135,090	26.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5,514	2.2	68,214	1.6
1681	雜項設備	140,811	3.2	248,679	5.8	3350	未分配盈餘	669,344	15.0	572,408	13.5
		2,708,566	60.7	2,776,552	65.3			971,321	21.8	829,153	19.5
15X9	累計折舊	(1,155,600)	(25.9)	(1,287,903)	(30.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672	預付設備款	-	-	28,739	0.7	3420	外幣換算調整數	(34,074)	(0.8)	(53,871)	(1.3)
		1,552,966	34.8	1,517,388	35.7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58,112)	(1.3)	(64,652)	(1.5)
其他資產：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損失) (附註四(二))	2,355	0.1	42,946	1.0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及七)	190,574	4.3	203,286	4.8	3480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	(13,017)	(0.3)	(51,379)	(1.2)
1860	遞延退休金成本及其他(附註四(九)及 四(十一))	10,948	0.2	18,854	0.4			(102,848)	(2.3)	(126,956)	(3.0)
		201,522	4.5	222,140	5.2	3610	少數股權	101,208	2.3	86,568	2.1
資產總計							股東權益合計	2,386,196	53.5	2,224,933	52.4
		\$ 4,461,949	100.0	4,250,040	100.0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461,949	100.0	4,250,040	100.0			\$ 4,461,949	100.0	4,250,040	1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六))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五)
應付股利(附註四(十))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四(七)
及四(八))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長期及其他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四(七))
應計退休金負債及其他(附註四(九))

負債合計

股 本：(附註四(十))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附註四(八)及四(十))

股票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認股權及其他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十(一)及
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外幣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損失)
(附註四(二))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

少數股權

股東權益合計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	\$ 9,028,808	100.0	8,470,718	10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五及十(二))	8,439,582	93.4	7,883,008	93.1
營業毛利	589,226	6.6	587,710	6.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五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73,050	1.9	184,595	2.2
6200 管理費用	273,938	3.1	268,499	3.1
	446,988	5.0	453,094	5.3
6900 營業淨利	142,238	1.6	134,616	1.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316	-	1,547	-
7210 租金收入	5,786	0.1	2,279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0,081	0.1	1,988	-
7480 其他收入(附註四(十三))	14,488	0.2	19,260	0.3
	31,671	0.4	25,074	0.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八))	1,051	-	1,079	-
7880 其他支出(附註四(二)、四(八)、四(十三)及十(四))	7,071	0.1	27,803	0.4
	8,122	0.1	28,882	0.4
7900 稅前淨利	165,787	1.9	130,808	1.5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一))	13,552	0.2	33,653	0.4
9600 合併總淨利	\$ 152,235	1.7	97,155	1.1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147,477	1.6	93,089	1.1
9602 少數股權淨利	4,758	0.1	4,066	-
	\$ 152,235	1.7	97,155	1.1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附註四(十二))	\$ 1.44	1.32	1.15	0.8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元)(附註四(十二))	\$ 1.43	1.31	1.13	0.8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合計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 公積	特別盈餘 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外幣換算 調整數	未認列為 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金融商品 未實現利 益(損失)	庫藏股票	少數股權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144,684	288,663	165,022	17,969	745,938	(50,441)	(64,652)	46,882	(51,379)	82,095	2,324,781
前期損益調整(附註十(四))	-	-	-	-	(23,465)	-	-	-	-	-	(23,465)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調整後餘額	1,144,684	288,663	165,022	17,969	722,473	(50,441)	(64,652)	46,882	(51,379)	82,095	2,301,316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3,509	-	(23,509)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0,245	(50,245)	-	-	-	-	-	-
股東股利	-	-	-	-	(169,400)	-	-	-	-	-	(169,4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	2,439	382	-	-	-	-	-	-	-	-	2,821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淨利	-	-	-	-	93,089	-	-	-	-	4,066	97,155
外幣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3,430)	-	-	-	-	(3,43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淨變動	-	-	-	-	-	-	-	(3,936)	-	-	(3,936)
少數股權增加	-	-	-	-	-	-	-	-	-	407	407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1,147,123</u>	<u>289,045</u>	<u>188,531</u>	<u>68,214</u>	<u>572,408</u>	<u>(53,871)</u>	<u>(64,652)</u>	<u>42,946</u>	<u>(51,379)</u>	<u>86,568</u>	<u>2,224,933</u>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130,088	286,427	188,531	68,214	680,108	(26,852)	(58,112)	(10,549)	(13,017)	98,610	2,343,448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前期損益調整迴轉法定盈餘公積	-	-	(2,347)	-	2,347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0,279	-	(20,279)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7,300	(27,300)	-	-	-	-	-	-
股東股利	-	-	-	-	(113,009)	-	-	-	-	-	(113,009)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合併淨利	-	-	-	-	147,477	-	-	-	-	4,758	152,235
外幣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7,222)	-	-	-	(2,160)	(9,38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淨變動	-	-	-	-	-	-	-	12,904	-	-	12,904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1,130,088</u>	<u>286,427</u>	<u>206,463</u>	<u>95,514</u>	<u>669,344</u>	<u>(34,074)</u>	<u>(58,112)</u>	<u>2,355</u>	<u>(13,017)</u>	<u>101,208</u>	<u>2,386,196</u>

註1：董監酬勞 0千元及員工紅利10,000千元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合併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 0千元及員工紅利10,000千元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	\$ 152,235	97,155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72,200	76,19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淨額	(10,081)	(1,98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8,069	(60,19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減少(增加)	36,567	41,988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5,557)	17,291
存貨減少(增加)	55,452	24,58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1,311	(10,08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	(6,549)	1,451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3,029)	(24,65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0,679)	(43,382)
其他	(1,088)	1,20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58,851	119,57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64,093)	(5,62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51,118)	(21,575)
購置固定資產	(108,845)	(89,026)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1,132	2,833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4,006	17,213
其他	-	16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8,918)	(96,01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77,998)	(58,000)
償還長期借款	(15,882)	(6,382)
存入保證金及其他增加(減少)	(1,273)	45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5,153)	(63,932)
匯率影響數	(4,744)	1,111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減少)數	(29,964)	(39,264)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450,747	446,004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420,783	406,74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1,051	832
支付所得稅	\$ 25,812	52,57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36,978	36,425
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及資本公積	\$ -	2,821
應付現金股利	\$ 113,009	169,4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五年四月六日設立。主要經營業務包括汽車貨運、汽車貨櫃運輸、汽車修理及加油站等。

山隆船務報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山隆船務報關)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設立，本公司持股比例100%。山隆船務報關原名山隆報關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四月更名及變更組織為山隆船務報關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進出口貨物報關業務。

山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山隆投資)於民國八十七年九月一日設立，本公司持股比例100%。山隆投資主要業務為對各種事業之轉投資。

山隆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山隆生技)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設立，本公司持股比例100%。山隆生技主要從事加油站環境安全檢測服務。

Shan-Lo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以下稱Shan-Loong International)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本公司持股比例100%。該公司主要從事轉投資控股業務。

Long Yun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以下稱Long Yun)於民國九十一年九月設立於薩摩亞，本公司透過Shan-Loong International持股比例100%。該公司主要從事轉投資控股業務。

Loong De Investment Co., Ltd.(以下稱Loong De)於民國九十六年四月設立於薩摩亞，本公司透過Shan-Loong International持股比例100%。該公司主要從事轉投資控股業務。

上海山通儲運有限公司(以下稱上海山通)於民國九十三年三月十九日設立，本公司透過Long Yun持股比例60%。上海山通主要從事道路普通貨物運輸、國際集裝箱運輸、國內貨運代理及倉儲服務。

上海祺祥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以下稱上海祺祥)於民國八十八年九月設立，主要從事國際集裝箱運輸及中國境內貨運代理服務。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取得對上海祺祥之控制力，並自該日起將其列入合併個體。本公司原透過Loong De持有其100%，民國九十九年第四季，本公司為配合中國地區營運規劃調整投資架構，將所持有上海祺祥股權全數移轉予上海山通，本公司對上海祺祥間接持股下降為60%。另，上海祺祥分別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及民國一〇一年六月於中國大陸成立100%持股之子公司重慶山德儲運有限公司(以下稱重慶山德)及鄭州山通儲運有限公司(以下稱鄭州山通)，該等公司主要業務均為運輸業。

本公司與以上列入合併主體之子公司合併簡稱為「合併公司」，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員工人數分別為1,555人及1,565人。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公司對具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按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合併公司間之重大內部交易及因此等交易所含之未實現內部損益均已於合併報表中銷除。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合併主體之子公司及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比例如下：

合併主體	101.6.30 持股%	100.6.30 持股%	說明
山隆投資	100	100	山隆投資持有本公司所發行之普通股計1,353千股，占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1.20%。另，山隆投資分別於民國一〇一年第二季及一〇〇年第四季發行新股各5,000千股，金額均為50,000千元。
山隆船務報關	100	100	山隆船務報關於民國一〇〇年度發行新股4,000千股，計40,000千元。
山隆生技	100	100	
Shan-Loong International	100	100	Shan-Loong International於民國一〇〇年度發行新股749千股，計美金749千元。
Long Yun	100	100	
Loong De	100	100	
上海山通	60	60	
上海祺祥	60	60	
重慶山德	60	-	係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新設立之孫公司
鄭州山通	60	-	//

(二)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係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合併公司以當地貨幣為記帳單位。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以外幣編製之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減除所得稅影響數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現金及銀行存款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五)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及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成本項目之一；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原始認列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及保本型理財產品，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屬非因營業收入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及票據。

針對應收款項，合併公司首先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應收款項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應收款項，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

減損金額為應收款項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應收款項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

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但該迴轉不應使應收款項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存 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續後，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採個別比較，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狀態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十一)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購置時以成本計價入帳。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除土地外，固定資產折舊係就估計使用年限採平均法計提，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物：55年。
- 2.房屋附屬設備：10～35年。
- 3.加油設備：4～20年。
- 4.運輸設備：4～12年。
- 5.雜項設備：3～15年。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同時產生金融負債及給予持有人轉換為權益商品之選擇權，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規定認列為複合金融商品。發行時之交易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可轉換公司債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可轉換公司債之負債組成要素之計算係參考與權益組成要素無關之類似負債之公平價值後，再將可轉換公司債總金額及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間之差異認列為權益組成要素。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係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並依合約期限分攤認列為當期損益。本公司將轉換公司債之價格重設選擇權認列為交易目的金融負債，不含重設條款之轉換權認列為權益。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331號解釋函規定，於根據市價重設轉換價格時，將該重設導致之公平價值減少數調整為股東權益項下之權益組成要素。

附賣回權公司債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按轉換日該轉換公司債面額及轉換價格計算可轉換股數，直接換發新股，轉換公司債超過可轉換股本面額部份併同轉換日未攤銷折溢價、相關之應付利息補償金、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認股權帳面價值轉列為資本公積—股票溢價。期前清償所支付之金額與清償日帳面價值之差額，列為營業外損益。本公司於新股發行後，檢附相關文件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前揭資本額變更登記，每季至少辦理一次。

(十三)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當時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並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3%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自準備金專戶支用，如有不足，再由本公司支付。

上述採確定給付退休金部分，本公司以會計年度終了日為衡量日完成退休金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依二十一年之攤銷數。

山隆船務報關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2%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實際給付退休金時，先自退休準備金專戶支用，如有不足，再由山隆船務報關支付。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本公司、山隆船務報關及山隆生技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適用原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員工之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此項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山隆船務報關及山隆生技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山隆投資之員工由本公司兼任，重慶山德及鄭州山通之員工由上海山通兼任，Shan-Loong International、Long Yun及Loong De均無聘僱正式員工，故無須訂定退休金辦法。上海山通及上海祺祥根據中國大陸政府規定，按照核定職工薪資總額之法定比例提撥基本養老保險費，並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四)收入認列

加油站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風險移轉時認列；運輸收入及汽車修理收入於勞務提供後認列；報關收入於服務完成時認列。

(十五)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公司法及各該公司章程規定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於報導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時，先行估計擬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係以會計所得為基礎估列，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本公司、山隆投資、山隆船務報關及山隆生技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依各該註冊國法律，應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製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數。

(十七)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且尚未註銷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以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沖抵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八)每股盈餘

普通股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及資本公積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本公司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具稀釋作用，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十九)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不具重大影響。
- (二)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合併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101.6.30	100.6.30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5,624	42,603
支票及活期存款	365,159	364,137
	<u>\$ 420,783</u>	<u>406,740</u>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未投資衍生性金融商品。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持有之各類非衍生性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u>101.6.30</u>	<u>100.6.30</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開放型基金	\$ 279,177	268,329
選擇權—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u>-</u>	<u>2</u>
	<u>\$ 279,177</u>	<u>268,33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股票投資：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正隆)	\$ <u>147,968</u>	<u>11,111</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保本型理財產品	<u>\$ 47,010</u>	<u>-</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		
正隆股份有限公司(正隆)	\$ <u>217,983</u>	<u>249,457</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		
Chang Loong Paper Holdings Limited	\$ 391,804	376,659
正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正太科技)	43,865	43,865
其 他	<u>52,037</u>	<u>48,230</u>
	<u>\$ 487,706</u>	<u>468,754</u>

- 1.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及保本型理財產品，係因為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參與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悅隆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案，以每股10元增加投資411千股，投資金額為4,108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持股比例為10.09%。
- 3.合併公司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價值已有減損，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為301千元，帳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其他支出項下)。
- 4.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及民國一〇〇年下半年度於公開市場買入正隆股票分別為5,554千股及6,782千股，投資金額分別為64,093千元及77,319千元，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5.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於公開市場買入正隆股票400千股，計5,623千元，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6.合併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公平價值衡量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之未實現損益分別為利益12,904千元及損失3,936千元，並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非關係人

	101.6.30	100.6.30
應收票據	\$ 98,203	98,766
應收帳款	465,785	521,286
	563,988	620,052
減：備抵呆帳	(8,900)	(9,180)
	<u>\$ 555,088</u>	<u>610,872</u>

到期期間短於一年之流動應收帳款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四)存 貨

	101.6.30	100.6.30
高級柴油	\$ 27,691	38,926
九二無鉛汽油	20,388	28,752
九五無鉛汽油	32,883	37,291
九八無鉛汽油	12,431	12,796
副產品及其他	935	1,090
	<u>\$ 94,328</u>	<u>118,855</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存貨盤盈淨額產生之存貨相關費損分別為(21,863)千元及(20,119)千元。合併公司存貨未提供為借款之擔保。

(五)固定資產

本公司受限於法律規定無法以公司名義取得農地，故以本公司董事長名義持有麥寮土地，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上述土地帳面價值皆為62,571千元，帳列固定資產－土地。本公司持有該土地之「他項權利證明書」確認本公司對上述農地之權利。

合併公司部分固定資產提供作為銀行融資擔保，請詳附註六。

(六)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借款性質	101.6.30	100.6.30
信用借款	\$ 12,000	-
應付短期票券	99,996	-
	<u>\$ 111,996</u>	<u>-</u>
未動支額度	<u>\$ 1,218,900</u>	<u>1,077,000</u>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利率區間分別為0.75%~2.50%及0.80%~2.28%。

(七)長期借款

貸款銀行	貸款用途及還款期限	101.6.30	100.6.30
合作金庫	中長期週轉金，97.10.24~102.06.25	\$ 14,343	27,288
第一銀行	中長期週轉金，97.10.24~102.10.23	35,625	45,000
		49,968	72,288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6,978)	(22,324)
		<u>\$ 12,990</u>	<u>49,964</u>
未動支額度		<u>\$ 370,032</u>	<u>602,712</u>

- 1.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利率區間分別為1.83%~2.18%及1.66%~2.10%。合併公司提供土地及建築物作為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
- 2.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借款餘額，未來應償還情形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1.07.01~102.06.30	\$ 36,978
102.07.01~102.10.23	12,990
	<u>\$ 49,968</u>

(八)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十一日發行之國內可轉換無擔保公司債，發行總額為300,000千元。此可轉換無擔保公司債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底已全數轉換。民國一〇〇年度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為17,800千元，轉換公司債帳面金額、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及認股權帳面價值一併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股票溢價。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之相關資訊如下：

發行時轉換公司債本金之複利現值	\$ 253,570
發行嵌入式衍生性金融負債淨額	22,710
發行時權益組成要素	<u>28,220</u>
發行時應付公司債金額	<u>\$ 304,500</u>

上述權益組成項目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項下，發行時嵌入式衍生性金融負債淨額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以評價方式重新估計其公平價值為(2)千元，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金融負債評價損失為10千元。本公司評價上述嵌入式衍生性金融負債及權益要素之公平價值時，其評價模式之參數—股價波動率之計算有排除除權息對股價之影響。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六年度所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票面利率：0%。

2.期限：五年(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十一日至一〇一年十二月十一日)。

3.贖回辦法：本公司得在下列情況下將債券贖回：

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50%以上，或已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額低於發行總額10%時，本公司有權按照票面金額贖回。

4.債權人請求買回辦法：

債權人得於本債券發行滿二年、滿三年之前三十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債贖回；滿二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2.01%(實質收益率1%)；滿三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3.03%(實質收益率為1%)。

5.轉換辦法：

(1)債權人得於本債券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本公司向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前三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可隨時依轉換辦法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以代替債券期滿之現金還本。

(2)轉換價格：本公司訂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十四日為除息基準日，經考量除息調整後，轉換價格由新台幣12.3元調整為新台幣11.3元。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將上述轉換公司債之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該項轉換公司債於財務報表之相關資訊如下：

	<u>100.6.30</u>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300,000
累積轉換金額	(285,200)
應付公司債折價	<u>(699)</u>
	14,101
減：一年內得賣回之應付公司債	<u>(14,101)</u>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
權益組成要素－轉換權(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u>\$ 8,480</u>
資產(負債)組成要素(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	
一價格重設選擇權	\$ -
一贖回權及賣回權	<u>(2)</u>
	<u>\$ (2)</u>
利息費用(有效利率為3.42%)	<u>\$ 247</u>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退休金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7,524	7,877
確定提撥之退休金成本	13,214	12,860
	<u>\$ 20,738</u>	<u>20,737</u>
	101.6.30	100.6.30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u>\$ 2,310</u>	<u>9,623</u>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77,033</u>	<u>183,057</u>
期末遞延退休金成本	<u>\$ 7,308</u>	<u>8,769</u>
期末既得退休金給付	<u>\$ 47,008</u>	<u>37,698</u>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養老費分別為416千元及363千元。

(十)股東權益

1.股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計2,439千元，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額定股本均為1,500,000千元，每股面額均為10元，實際發行股本分別為1,130,088千元及1,147,123千元。

2.公積及盈餘分配之限制

(1)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另，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依公司法規定可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變動而認列之資本公積為509千元，列為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此項資本公積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認列，不屬於公司法第二四一條規定之資本公積，依法不得辦理轉增資或發放現金股利。

民國一〇〇年度本公司因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轉換公司債超過可轉換股本面額部分併同相關利息補償金為1,740千元，全數轉列資本公積。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常會決議每股配發現金股利1.5170元，計169,400千元，配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每股實際配發金額調整為1.5115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常會決議每股配發現金股利1元，計113,009千元。

為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章程規定，稅後盈餘除彌補歷年虧損外，應於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按其餘額至少提撥百分之一為員工紅利，其餘提撥百分之三十以上作為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1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前項盈餘分配若每股股息及紅利少於0.5元，則得免予分配。

另，依原證期會規定，上市公司自民國八十九年度起分派盈餘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可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估列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係在符合章程規定成數內，根據當年度營運狀況及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分配比例估計之定額數認列費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員工紅利金額皆為5,000千元，董事、監察人酬勞均為0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3.庫藏股票

民國九十七年八月至十月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庫藏股，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數及金額如下：

	100.630	
	股數(千股)	金 額
庫藏股	2,983	\$ 38,362

上述庫藏股於民國一〇〇年第四季全數註銷，並按股權比例沖銷股本及資本公積一股票溢價，其差額分別沖抵資本公積一庫藏股3千元及保留盈餘2,001千元。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庫藏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資本公積之金額；因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予以註銷；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而買回股份加以註銷者，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程序。另，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山隆投資因持有本公司股票列為庫藏股之股數及金額如下：

	101.6.30		100.6.30	
	股數(千股)	金 額	股數(千股)	金 額
山隆投資	<u>1,353</u>	<u>\$ 13,017</u>	<u>1,353</u>	<u>13,017</u>
市 價		<u>\$ 25,512</u>		<u>26,122</u>

本公司之子公司山隆投資民國一〇〇年度獲配本公司配發現金股利為2,046千元，帳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項下。

4.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分派之員工紅利及董事與監察人酬勞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10,000	10,000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
	<u>\$ 10,000</u>	<u>10,000</u>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尚未實際結算，民國一〇〇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訊之。

(十一)所得稅

-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
-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均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Shan-Loong International、Long Yun及Loong De為投資控股公司，分別設立於BVI及薩摩亞，依各該地註冊國法律規定，並不對設立其境內之國際商業公司課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上海山通及上海祺祥係投資於中國大陸，依當地稅法規定，自開始獲利之年度(申報自有應納所得稅年度)起，二免三減半，即第一年及第二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第三年至第五年減半徵收營利事業所得稅。另依西元二〇〇七年新修訂之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政策通知，自西元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原享受低稅率優惠政策的企業，在新稅法施行後五年內逐步過渡到法定稅率百分之二十五。上海山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通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適用所得稅率分別為百分之二十五及百分之十二，上海祺祥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適用所得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為累積虧損，故無應計所得稅。重慶山德及鄭州山通於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設立於中國大陸，適用所得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

3.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9,438	32,202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費用	4,455	-
投資抵減使用數	(13,792)	-
	<u>20,101</u>	<u>32,202</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投資抵減增加數	(7,632)	-
迴轉國外投資損失準備	-	(2,347)
其他國外投資損失	-	3,501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1,214	842
其 他	(131)	(545)
	<u>(6,549)</u>	<u>1,451</u>
所得稅費用	<u>\$ 13,552</u>	<u>33,653</u>

4.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公司損益表所列稅前純益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之差異調節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稅前純益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32,714	27,112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費用	4,455	-
投資抵減發生數	(21,424)	-
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及核定差異數	12	3,358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內投資收益淨額	(2,003)	(259)
其 他	(202)	3,442
	<u>\$ 13,552</u>	<u>33,653</u>

5. 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主要內容如下：

	101.6.30	100.6.3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費用未提撥退休金準備部份	\$ 16,115	15,738
投資抵減	7,632	-
外幣換算調整數	6,896	10,950
其 他	355	702
	<u>30,998</u>	<u>27,390</u>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01.6.30	100.6.3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956)	-
未實現國外投資損失準備	(1,272)	(1,272)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19,642)	(17,128)
	<u>(21,870)</u>	<u>(18,400)</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9,128</u>	<u>8,990</u>

上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帳列情形如下：

	101.6.30	100.6.30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7,354	70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774	8,288
	<u>\$ 9,128</u>	<u>8,990</u>

6.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法令依據、抵減項目、尚未抵減之投資抵減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101.6.30	最後抵減年度
本公司：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七條	投資資源貧瘠或發展遲緩鄉鎮地區支出	\$ 7,632	民國一〇五年度

7.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1.6.30	100.6.30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	\$ 109,479	111,480
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	559,865	460,928
合 計	<u>\$ 669,344</u>	<u>572,408</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68,986</u>	<u>188,779</u>
盈餘分配予居住者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0年度</u> <u>29.62%(預計)</u>	<u>99年度</u> <u>29.75%(實際)</u>

8.本公司及山隆船務報關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均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八年度。另，山隆投資及山隆生技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均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九年度。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普通股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61,029	147,477	126,742	93,089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11,656	111,656	110,322	110,322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44	1.32	1.15	0.84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61,029	147,477	126,742	93,08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	258	214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161,029	147,477	127,000	93,303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11,656	111,656	110,322	110,32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	1,257	1,257
員工紅利	828	828	831	831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12,484	112,484	112,410	112,41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43	1.31	1.13	0.83

(十三)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因到期日甚近，係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者外，其餘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101.6.30		100.6.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 279,177	279,177	268,331	268,3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	147,968	147,968	11,111	11,11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流動	47,010	不適用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217,983	217,983	249,457	249,45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非流動	487,706	不適用	468,754	不適用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	14,101	14,097
長期借款	49,968	49,968	72,288	72,288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流動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與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等。
-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參考金融機構報價使用之資訊。合併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
-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投資於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及保本型理財產品，並無市價可循，故實務上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 (4) 合併公司之應付公司債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惟該公平價值不代表合併公司未來現金流出數。
- (5) 長期借款因採浮動利率計息，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3. 前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101.6.30		100.6.30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420,783	-	406,740	-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 開放型基金	279,177	-	268,329	-
選擇權—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	-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7,968	-	11,111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含關係人)	-	912,786	-	901,98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37,796	-	25,39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17,983	-	249,457	-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	111,996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386,380	-	1,336,166
應付股利	-	113,009	-	169,400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193,247	-	220,601
應付公司債	-	-	-	14,097
長期借款	-	49,968	-	72,288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因以公開報價及評價方法決定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之評價利益淨額分別為1,763千元及1,234千元，列於其他收入及其他支出項下。

5.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係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因該等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權益證券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持有之權益證券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的基金及上市股票。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及銀行存款與所持有之權益證券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另，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以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投資之基金及上市股票均具有公開報價，故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出售。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合併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出增加1,620千元。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正隆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係該公司法人董事
山發營造(股)公司(山發營造)	本公司之法人監察人
山富紙業(股)公司(山富紙業)	本公司之法人監察人
山發國際(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三親等之親屬(原為本公司之法人監察人，自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日起解任)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山發(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三親等之親屬(原為本公司之法人董事，自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日起解任)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
正隆及其子公司	\$ 1,005,900	11	857,856	10
其他	157	-	555	-
	<u>\$ 1,006,057</u>	<u>11</u>	<u>858,411</u>	<u>10</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收款條件，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2.成本及費用支出

	主要項目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正隆	承租土地、廠房及車位	\$ 5,302	5,019
正隆	購買贈品及文具用紙等	9,994	9,501
山富紙業	承租廠房及購買之文具用紙等	3,285	3,601
其他		2,248	364
		<u>\$ 20,829</u>	<u>18,485</u>

以上租賃交易之租金，合併公司依合約規定分別於每月10日及1日支付，有關租金之訂定係參照鄰近地區市場行情並議價決定。

3.應收、應付關係人款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因上述交易而發生之應收、應付關係人款明細如下：

	101.6.30		100.6.30	
	金額	%	金額	%
應收票據及帳款：				
正隆及其子公司	\$ 357,694	39	291,070	32
其他	4	-	44	-
	<u>\$ 357,698</u>	<u>39</u>	<u>291,114</u>	<u>32</u>
應付票據及帳款：				
正隆	\$ 2,867	-	2,525	-
山發營造	191	-	1,925	-
其他	54	-	212	-
	<u>\$ 3,112</u>	<u>-</u>	<u>4,662</u>	<u>-</u>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抵質押之資產

擔保之資產	擔保標的	101.6.30	100.6.30
固定資產—土地	銀行長期借款	\$ 213,043	213,043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物	"	20,887	23,482
存出保證金(定存單)	履約保證金	62,214	68,707
		<u>\$ 296,144</u>	<u>305,232</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基於營運需要已簽訂尚未支付之設備款為66,001千元。

(二)合併公司基於營運需要簽訂辦公室及加油站等營業租賃合約，租約至民國一一一年屆滿，並依約支付存出保證金計96,707千元。未來應付租金明細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1.07.1~102.06.30	\$ 142,252
102.07.1~103.06.30	115,315
103.07.1~104.06.30	92,986
104.07.1~105.06.30	77,194
105.07.1~106.06.30	50,871
106.07.01以後	14,525
	<u>\$ 493,143</u>

自第六年起未來應付租金總額及依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平均借款年利率約2.00%計算之折現值如下：

	金 額	金 額
106.07.01以後	<u>\$ 14,525</u>	<u>14,098</u>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九日經董事會通過，以60,000千元增資100%持股之被投資公司山隆投資，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九日止，上述投資款業已付訖。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其 他

(一)未入帳之調整項目

本公司帳載依原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之國外投資總額之20%範圍內，提列國外投資損失準備，並認列當期費用。若提列五年內無實際投資損失發生時，應將提列之準備於第五年度轉作收益處理。由於此項準備之提列不符合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於編製財務報表時將已提列之損失金額與累積之準備金額予以沖銷，惟此項調整並未入帳，對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帳載之本期淨利及期末保留盈餘之影響數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增加本期淨利	\$ -	13,805
減少期末保留盈餘	7,483	7,483

(二)合併公司發生之用人及折舊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40,077	218,697	358,774	114,503	240,004	354,507
勞健保費用	10,464	19,744	30,208	8,634	20,405	29,039
退休金費用	8,211	12,943	21,154	7,637	13,463	21,100
其他用人費用	724	7,828	8,552	16	8,052	8,068
折舊費用	49,924	22,276	72,200	51,143	25,047	76,190

(三)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單位：千元

	101.6.30			100.6.30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056	29.88	91,313	2,339	28.725	67,188
人 民 幣	54,616	4.701	256,750	60,565	4.4438	269,13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美 金	13,113	29.88	391,804	13,113	28.725	376,65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人 民 幣	23,104	4.701	108,612	17,345	4.4438	77,078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其他

-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四月發現本公司南區營運處出納蔡姓員工涉嫌利用職務之便挪用公司資金，造成本公司損失累計金額為44,236千元，其對各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金額明細如下：

年 度	金 額
民國一〇〇年度	\$ 20,771
民國九十九年度	13,613
民國九十六年度～九十八年度	9,852
合 計	<u>\$ 44,236</u>

註：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之損失為20,771千元。

- 2.因上述案件致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期初未分配盈餘減少23,465千元，列為前期損益調整數。
- 3.本公司已於事發後解聘該名員工，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八日委託律師向蔡姓員工提出刑事及民事訴訟，以追究其刑事責任並追討上開營業損失賠償。本案經台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十一日將該名員工以業務侵占罪提起公訴，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三月判決該員工犯業務侵占罪，處有期徒刑4年。
- 4.有關此次員工挪用本公司資金造成損失案件，本公司評估對營運及財務尚無重大影響。

(五)重分類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已作適當之重分類，此等重分類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本公司	基金： 群益安穩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408	100,003	-	100,003	
"	匯達貨幣市場基金	-	"	3,417	50,003	-	50,003	
"	安泰ING貨幣市場基金	-	"	1,900	30,001	-	30,001	
"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	4,954	60,003	-	60,003	
"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	"	2,672	30,000	-	30,000	
					<u>270,010</u>		<u>270,010</u>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本公司	股票：正隆	本公司係該公司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9,376	217,983	1.81%	217,983	
"	正太科技等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3,566	-	非上市(櫃)公司不適用	
"	山隆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5,000	130,441	100.00%	"	註
"	山隆船務報關	"	"	10,000	163,424	100.00%	"	"
"	山隆生技	"	"	2,000	12,040	100.00%	"	"
"	Shan-Loong International	"	"	14,607	564,840	100.00%	"	"
					870,745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

單位：千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其他(註一)	期 末	
					單 位	金 額	單 位	金 額	單 位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單 位	金 額
本公司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復華證券	無	-	-	14,213	190,000	14,213	190,040	190,000	40	-	-	-
"	第一金台灣債券基金	"	第一金投信	"	-	-	7,458	110,000	7,458	110,022	110,000	22	-	-	-
"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	"	-	-	869	150,000	869	150,054	150,000	54	-	-	-
"	群益安穩債券基金	"	群益證券	"	5,144	80,003	14,110	220,000	12,846	200,094	200,000	94	-	6,408	100,003
"	匯達貨幣市場基金	"	匯達投信	"	3,430	50,003	83,527	1,220,000	83,540	1,220,437	1,220,000	437	-	3,417	50,003
"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原台壽保所羅門債券基金)	"	未來資產證券(原台壽保投信)	"	4,106	50,001	28,702	350,000	32,808	400,100	400,000	100	(1)	-	-
"	瀚亞成實貨幣市場基金	"	瀚亞投信	"	-	-	39,576	520,000	39,576	520,151	520,000	151	-	-	-
"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	凱基投信	"	-	-	18,733	210,000	16,061	180,039	180,000	39	-	2,672	30,000
"	安泰ING貨幣市場基金	"	ING投信	"	3,177	50,001	11,409	180,000	12,686	200,065	200,000	65	-	1,900	30,001
"	台新真吉利貨幣市場基金	"	台新證券	"	-	-	9,302	100,000	9,302	100,026	100,000	26	-	-	-
"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聯邦證券	"	-	-	10,192	130,000	10,192	130,039	130,000	39	-	-	-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日盛投信	"	-	-	27,294	390,000	27,294	390,079	390,000	79	-	-	-
"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兆豐投信	"	4,144	50,003	73,642	890,000	72,832	880,411	880,000	411	-	4,954	60,003
"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	華頓投信	"	-	-	8,945	100,000	8,945	100,023	100,000	23	-	-	-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台新投信	"	-	-	30,981	405,000	30,981	405,108	450,000	108	-	-	-

註一：依公平價值衡量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淨額。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正隆	本公司係該公司法人董事	運費及油品收入	(596,750)	(7) %	20-80天	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	無顯著不同	182,460	27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正隆	本公司係該公司法人董事	182,460	6.83	-	-	181,305	-

註：係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九日之資料。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山隆投資	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1-2號1樓	一般投資業務	150,000	100,000	15,000	100.00%	130,441	(124)	(124)	子公司(註)
"	山隆船務報關	基隆市仁愛區孝三路99巷22號2樓	受託辦理進出口貨物報關業務	100,000	100,000	10,000	100.00%	163,424	11,788	11,788	"
"	山隆生技	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1-2號1樓	花卉栽培業	20,000	20,000	2,000	100.00%	12,040	116	116	"
"	Shan-Loong International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489,348 (USD 14,742千元)	489,348 (USD 14,742千元)	14,607	100.00%	564,840	7,144	7,144	"
								870,745		18,924	
Shan-Loong International	Long Yun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Long Yun)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USD 821千元	USD 821千元	821	100.00%	USD 5,082千元	USD 241千元	已由其母公司認列投資損益	孫公司(註)
"	Loong De Investment Co., Ltd. (Loong De)	"	"	USD 656千元	USD 656千元	656	100.00%	USD 708千元	USD -千元	"	"
Long Yun	上海山通儲運有限公司(上海山通)	大陸	運輸業	USD 811千元	USD 811千元	-	60.00%	USD 5,081千元	USD 241千元	"	"
上海山通	上海祺祥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上海祺祥)	"	運輸業	RMB 4,708千元	RMB 4,708千元	-	100.00%	RMB 5,286千元	RMB 349千元	"	"
上海祺祥	重慶山德儲運有限公司(重慶山德)	"	運輸業	RMB 500千元	-	-	100.00%	RMB 686千元	RMB 186千元	"	"
上海祺祥	鄭州山通儲運有限公司(鄭州山通)	"	"	RMB 500千元	-	-	100.00%	RMB 500千元	RMB -千元	"	"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2.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應揭露之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外幣千元/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山隆投資	正隆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871	111,045	0.92%	111,045	
"	山隆通運(股)公司股票	母公司	"	1,353	25,512	1.20%	25,512	註
"	正隆投資(股)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	12,000	9.23%	非上市(櫃)公司 不適用	
"	悅隆(股)公司股票	-	"	34	336	0.82%	"	
山隆船務報關	正隆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282	36,923	0.31%	36,923	
山隆生技	復華有利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48	7,155	-	7,155	
"	復華貨幣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44	2,012	-	2,012	
Shan-Loong International	Chung Loong Paper Holdings Limite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162	USD 13,113	5.00%	非上市(櫃)公司 不適用	
"	Long Yun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21	USD 5,082	100.00%	"	註
"	Loong De	"	"	656	USD 708	100.00%	"	"
Long-Yun	上海山通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5,081	60.00%	"	"
上海山通	上海祺祥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5,286	100.00%	"	"
"	中國建銀保本型理財產品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	RMB 10,000	-	-	
上海祺祥	重慶山德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686	100.00%	"	註
"	鄭州山通	"	"	-	RMB 500	100.00%	"	"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外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上海山通	上海中隆紙業有限公司(上海中隆)	本公司係該公司 業有限公司 母公司法人董事	運費	RMB (29,595)	(40) %	30-60天	與一般客戶無顯著 差異	無顯著不同	RMB 11,245	26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無。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投資概況：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對大陸投資概況如下：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上海中隆紙業 有限公司(上 海中隆)(註5)	瓦楞紙、 紙板	3,884,400 (USD130,000 千元)	註1	339,526 (USD11,363 千元)	-	339,526 (USD11,363 千元)	5.00%	-	339,526 (USD11,363 千元)	-
上海山通	道路普通貨 物運輸、國 際集裝箱運 輸、國內貨 運代理及倉 儲服務	120,297 (USD4,026 千元)	註1	24,263 (USD812 千元)	-	24,263 (USD812 千元)	60.00%	7,201 (USD241 千元)	151,820 (USD5,081 千元)	-
上海祺祥	國際集裝箱 運輸、國內 貨運代辦	26,892 (USD900 千元)	註1	19,542 (USD654 千元)	-	19,542 (USD654 千元)	60.00%	1,641 (RMB349 千元)	24,849 (RMB5,286 千元)	-
重慶山德	運輸業	2,351 (RMB500 千元)	註2	-	-	(註2)	60.00%	874 (RMB186 千元)	3,225 (RMB686 千元)	-
鄭州山通	運輸業	2,351 (RMB500 千元)	註2	-	-	(註2)	60.00%	-	2,351 (RMB500 千元)	-
隆富紙品加工 (昆山)有限公 司(註5)	瓦楞紙板 、瓦楞紙箱 、紙容器	298,800 (USD10,000 千元)	註1	29,880 (USD1,000 千元)	-	29,880 (USD1,000 千元)	5.00%	-	29,880 (USD1,000 千元)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13,211 (USD13,829千元)	437,085 (USD14,628千元)	1,370,993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轉投資。

註2：透過大陸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本表相關新台幣數字係依財務報表日之匯率換算。

註4：上海山通、上海祺祥、重慶山德及鄭州山通投資損益之認列係根據被投資公司自行結算未經會計師查核之期中財務報表評價認列。上海中隆及隆富昆山係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本期未認列損益。

註5：係透過Chung Loong Paper Holdings Limited轉投資大陸公司。

2.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母子公司間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山隆船務報關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819	售價及收款條件與其他客戶無顯著不同	0.01 %
0	"	山隆生技	"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3,943	售價及付款條件與其他廠商無顯著不同	0.04 %
0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713	"	0.02 %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母子公司間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山隆船務報關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7,624	售價及收款條件與其他客戶無顯著不同	0.21 %
0	"	"	"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1,861	售價及付款條件與其他廠商無顯著不同	0.02 %
0	"	山隆生技	"	"	4,422	"	0.05 %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一般性資訊及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101年上半年度				
	運輸部門	加油站部門	其他部門	調節及沖銷	合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811,596	6,938,853	278,359	-	9,028,808
部門間之收入	<u>1,051</u>	<u>192,287</u>	<u>27,368</u>	<u>(220,706)</u>	<u>-</u>
收入合計	<u>\$ 1,812,647</u>	<u>7,131,140</u>	<u>305,727</u>	<u>(220,706)</u>	<u>9,028,808</u>
部門(損)益	<u>\$ 88,066</u>	<u>103,764</u>	<u>13,721</u>	<u>(39,764)</u>	<u>165,787</u>
部門總資產					<u>\$ 4,461,949</u>
	100年上半年度				
	運輸部門	加油站部門	其他部門	調節及沖銷	合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608,512	6,541,176	321,030	-	8,470,718
部門間之收入	<u>17,908</u>	<u>181,156</u>	<u>22,702</u>	<u>(221,766)</u>	<u>-</u>
收入合計	<u>\$ 1,626,420</u>	<u>6,722,332</u>	<u>343,732</u>	<u>(221,766)</u>	<u>8,470,718</u>
部門(損)益	<u>\$ 86,836</u>	<u>107,220</u>	<u>(2,549)</u>	<u>(60,699)</u>	<u>130,808</u>
部門總資產					<u>\$ 4,250,040</u>

- 1.合併公司主要經營汽車貨運業及加油站業務，上表所列之部門收入係指部門對企業以外客戶之銷貨收入及對企業內其他部門之銷貨與轉撥收入。部門間之銷貨與轉撥收入，係以成本為計價基礎。
- 2.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未分攤所得稅費用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 3.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十三、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說明

- (一)依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日金管證審字第0990004943號函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二年起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原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俞蘭輝總經理統籌負責，有關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評估階段(99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訂定採用IFRSs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門	已完成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之差異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 資訊部門	已完成
2.準備階段(100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決定如何依IFRSs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會計部門	已完成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會計部門及 資訊部門	積極進行中
3.實施階段(101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會計部門及 資訊部門	積極進行中
◎蒐集資料準備依IFRSs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 比較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二)合併公司初步評估目前會計政策與依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調節表

	現行會計政策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	\$ 2,026,552	-	2,026,552
非流動資產(1)、(2)、(3)及(6)	2,440,661	241,540	2,682,201
總資產	\$ 4,467,213	241,540	4,708,753
流動負債(1)及(2)	\$ 1,901,558	5,048	1,906,606
其他負債(1)、(3)及(6)	222,207	85,610	307,817
總負債	2,123,765	90,658	2,214,423
股 本	1,130,088	-	1,130,088
資本公積	286,427	-	286,427
保留盈餘(2)、(3)、(4)、(5)及(6)	936,853	84,763	1,021,616
非控制權益	98,610	-	98,610
其他股東權益項目(3)、(4)及(5)	(108,530)	66,119	(42,411)
股東權益	2,343,448	150,882	2,494,33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4,467,213	241,540	4,708,753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合併資產負債調節表

	現行會計政策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1)	\$ 2,001,772	(7,354)	1,994,418
非流動資產(1)、(2)、(3)、(4) 及(6)	2,460,177	252,913	2,713,090
總資產	\$ 4,461,949	245,559	4,707,508
流動負債(2)	\$ 1,874,871	8,045	1,882,916
其他負債(1)、(3)及(6)	200,882	84,257	285,139
總負債	2,075,753	92,302	2,168,055
股本	1,130,088	-	1,130,088
資本公積	286,427	-	286,427
保留盈餘(2)、(3)、(4)、(5)及(6)	971,321	82,839	1,054,160
非控制權益	101,208	-	101,208
其他股東權益項目(3)、(4)及(5)	(102,848)	70,418	(32,430)
股東權益	2,386,196	153,257	2,539,45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4,461,949	245,559	4,707,508

3.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合併損益調節表

	現行會計政策	影響金額	IFRSs
營業收入	\$ 9,028,808	-	9,028,808
營業成本(2)及(6)	8,439,582	(3,513)	8,436,069
營業毛利	589,226	3,513	592,739
營業費用(2)及(3)	446,988	(1,572)	445,416
營業淨利	142,238	5,085	147,32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6)	31,671	(7,403)	24,268
營業外支出及費用	8,122	-	8,122
稅前淨利	165,787	(2,318)	163,469
所得稅費用(2)、(3)及(6)	13,552	(394)	13,158
稅後淨利	\$ 152,235	(1,924)	150,311
歸屬：			
母公司	\$ 147,477	(1,924)	145,553
非控制權益	4,758	-	4,758
合計	\$ 152,235	(1,924)	150,311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各項調節說明

- (1)合併公司於所得稅估列時，考量各項投資抵減及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IFRSs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且僅於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及其他相關條件時，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將依現行會計政策以互抵後淨額表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與遞延所得稅資產一非流動，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資產一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19,700千元及29,224千元，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一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20,333千元及21,870千元。
- (2)合併公司對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給與之累積帶薪假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依此，合併公司將支付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認列為應計負債(帳列流動負債項下)，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調整保留盈餘之金額為4,715千元，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分別為966千元及1,368千元，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一流動分別為5,681千元及8,045千元。另，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因累積帶薪假估計成本認列為薪資費用之金額為2,364千元(分別認列營業成本1,445千元及營業費用919千元)，所得稅費用減少402千元。
- (3)合併公司提供與員工之退職後確定福利計劃，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其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依我國會計準則原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攤銷並認列於損益，合併公司採用IFRSs第一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 1)選擇豁免之規定，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將該等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減項之金額計78,552千元，增加應計退休負債29,221千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16,089千元，另迴轉遞延退休金成本7,308千元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58,112千元。另，因我國會計準則於精算假設有未認列損益之攤銷，不同於IFRSs，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並因此調整退休金費用減少2,477千元及所得稅費用增加421千元，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26,744千元及遞延所得稅資產15,668千元。
- (4)合併對於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採用IFRS 1規定之選擇豁免，推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並將先前依我國會計準則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之金額計26,853千元。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調整財務報表項目如下：

	101.1.1	101.6.30
非流動資產	\$ -	4,299
保留盈餘	(26,853)	(26,853)
其他股東權益項目	26,853	31,152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5)子公司持有母公司之庫藏股票依我國會計準則之規定，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不予追溯調整，惟轉換至IFRS時應予追溯調整，因而同時調整增加保留盈餘及庫藏股票金額為18,846千元。

(6)合併公司因追溯適用IAS 16規定重新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計算折舊金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調整科目及金額增加(減少)明細如下：

	101.1.1	101.6.30
非流動資產	\$ 212,093	209,662
其他負債	36,056	35,643
保留盈餘	176,037	176,037
營業成本	-	(4,958)
營業費用	-	(1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7,403)
所得稅費用	-	(413)

(三)依IFRS1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合併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說明如下：

- 1.對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生之企業併購、取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交易，不予追溯重編。
- 2.對於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產生累積換算調整數，合併公司採用累積換算調整數豁免，於轉換日推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並將先前依我國會計準則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 3.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時，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該等精算損益於轉換日立即認列於權益。
- 4.對於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帳列已無負債組成要素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屬複合金融工具)，不予追溯重新計算及調整負債組成部分與權益組成部分。

(四)合併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IFRSs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上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與其可能影響金額，及依IFRS第1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所選擇之會計政策，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所作成之初步決定，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11603

號

會員姓名：(1) 羅瑞蘭
(2) 區耀軍

(簽章)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二九三〇號
(2) 台省會證字第二九九七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33983853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羅瑞蘭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區耀軍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1

年 月

26 日